
构建健康向上繁荣有序的文娱生态

孙泊 吉卉

中央宣传部发布的《关于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》高度重视文娱领域出现的各类乱象问题，针对文娱领域出现的流量至上、“饭圈”乱象、明星天价片酬、“阴阳合同”、逃税漏税、低俗媚俗、违法失德等不良现象，提出了系列整治措施，精准治理，细化落实。文娱领域出现的各类问题，涉及面广、关联度高、复杂性强。文娱领域综合治理是一项固本工程、系统工程、长期工程，需要多方同心合力，以法律为准绳，以制度为框架，加强监督管理，积极营造崇德尚艺、见贤思齐的良好风气，构建健康向上、繁荣有序的演艺生态。

强化顶层设计，着力制度建设和法律完善

把好“制度关”，不断健全完善文娱领域的法律法规体系。一方面，要加快文娱领域立法进度，建立健全文娱领域法律法规，将文艺工作者应当自觉遵循的从业规范和应当规避抵制的违法行为，以责任性、义务性的条款加以明确。另一方面，通过结合实际情况开展法律教育工作，不断提高文艺工作者的法律意识。重点教育引导具有社会影响力的明星艺人增强法律意识、提高明辨是非的能力、强化文艺工作者的信用意识，确保文艺工作者知法、懂法、守法。

把好“过程关”，着力建构精确严格的立体化监管机制。要加强文娱领域日常的防范、排查和监管、处理，肃清娱乐圈固有和常发风险。加强网络机制的监督和掌控，建立完善的诚信化网络举报制度，进一步规范明星及其背后机构、官方粉丝团的网上行为。

注重日常净化，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文娱生态

强化文娱领域行业规范和内部市场监管。其一，精准强化对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理，综合施策，将树导向和明惩戒相结合。严格查处含有危害国家主权领土完整、价值取向错误、破坏民族团结及宣扬封建迷信等禁止内容的文化作品，遏制文娱行业不良现象，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领域安全。其二，加大对各类营业性演出活动的检查力度。规范演出票务市场秩序，严肃查处演出含有禁止内容的违规行为；禁止违法失德艺人参加各类演出活动。其三，持续加强从业者教育引导，涵育良好的文艺生态。

强化文娱领域百花齐放的创作创新导向。首先，积极倡导文化创新，增强文艺工作者的文化自觉性和社会责任感。用影视作品讲好党史故事，在文化创作的同时大力弘扬、积极传播、全面渗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发展成果，加大优质文化作品的创作供给，更好地满足多样化的文化需求。创作出有筋骨、有道德、有温度，反映人民心声、体现时代精神的优秀文艺作品，推动全社会良好道德风尚的形成。其次，将题材模式新颖与质量相结合，加强文艺作品的主流思想的创新引领，将教科书上的硬知识经过艺术加工，使之成为有效的软化输出，提高观众的整体接受度，《觉醒年代》《山海情》等就是较好的示范。最后，完善节目作品评价机制，改良审核制度。坚决遏制歪风邪气、铲除其滋生土壤，推出更加丰富、更有营养的文艺作品，塑造良好的文化生态环境。

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正面示范引领。一是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助推优秀文化作品的创新创作，发挥文娱行业在满足人民群众多种多样文化需求、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。助力文艺工作者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的使命任务。二是作为文艺作品的广大受众，人民群众要加强自我鉴别意识，提高自身的辨别能力和欣赏水平，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，树立文艺评论的正确方向，抵制“流量至上”的文娱圈乱象。相关部门加大历史文化保护的扶持力度，增加资金投入，大力扶持当地的博物馆、美术馆展览大量艺术作品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，让老百姓

在潜移默化之下，一直保持在一个较为高雅的文化层面。三是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，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价值观。推进游戏防沉迷系统，完善网络游戏实名认证技术等举措，为未成年建起保护防线。

抓实重点环节，形成科学高效文娱领域的组织管理

严格文娱领域从业者资格，坚守法律红线。首先，对于从事演员签约、推广、代理等演出经济活动的演员经纪公司、工作室，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细则，向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申请取得营业演出许可证。对于从事演员签约、推广、代理等演出经纪活动的从业人员，应通过演出经纪人员资格认定考试，持证上岗。其次，积极培养健康向上的演艺队伍，演员的经纪公司、工作室和演员经纪从业人员不仅只维护演员的合法权益，也应当承担演员的经营和管理的责任。最后，要重视行业自律和行业自治，加强思想政治引领。定期组织文艺工作者教育培训，积极引导他们严守法律底线，提升职业操守；建立督促自律自查工作制度，对存在的问题以及风险点，督促及时改正；文艺工作者应加强底线思维，避免艺术家娱乐化倾向，肃清娱乐圈哗众取宠的浮躁风气。

夯实文娱领域思想政治引领，筑牢道德底线。一方面增强文艺工作者教育管理和道德建设，号召广大文艺工作者把崇尚艺作为一生的必修课，把为人、做事、从艺统一起来，自觉规范言行，保持洁身自好；牢记文化责任和社会担当，做到谨言慎行；自觉抵制文娱领域各种乱象，勇于引领社会风尚，开创时代新风。另一方面加大文娱领域从业人员培训中职业道德建设分量，以案为鉴、以案正风。在协会换届、文艺评奖、职称评审等工作中开展道德评议，引导文艺工作者知敬畏、辨是非、守底线、遵法纪，做到人品和职业道德相统一。鼓励文艺工作者坚持艺术理想，要在文艺创作的同时，彰显自身的道德品格。

重点规范“饭圈粉丝”追星行为，高标自律基线。首先，建立长效机制对明星后援会等组织进行有效监管。明确粉丝组织的民事主体地位，规范粉丝团体按照法律规范和章程开展活动，厘清粉丝团体组织在进行社会公益、粉丝捐款、对外交易等组织性活动的关系。重点约束“粉头”行为，严禁“粉头”“大粉”制造发布虚假信息的行为，并对有关违法犯罪的组织者进行惩处。其次，明确明星艺人对粉丝团体管理和把控的义务。针对青少年对偶像的崇拜和喜欢，让正能量的偶像引领与青少年的理想信念教育友好结合；发挥好明星艺人在粉丝群体行为的导向性作用，不可放任粉丝群体行为失范，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；对于明星艺人德不配名，产生恶劣示范效应的加以社会公示和相应的处罚。再次，学校应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网络保护，开设有针对性的专业课程，帮助未成年人使用网络拓宽视野，提高文明上网、文明用网的水平；引导家长关注学生在家庭中的网络行为，提高未成年人的网络素养。最后，要大力向社会宣传各个领域的杰出人才、行业精英、先进模范、英雄人物等的非凡事迹，大力宣传他们为我国的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作出的重大贡献，他们才是我们应该敬仰和推崇并作为学习模范的“明星”。

（作者单位：江苏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南通大学基地）